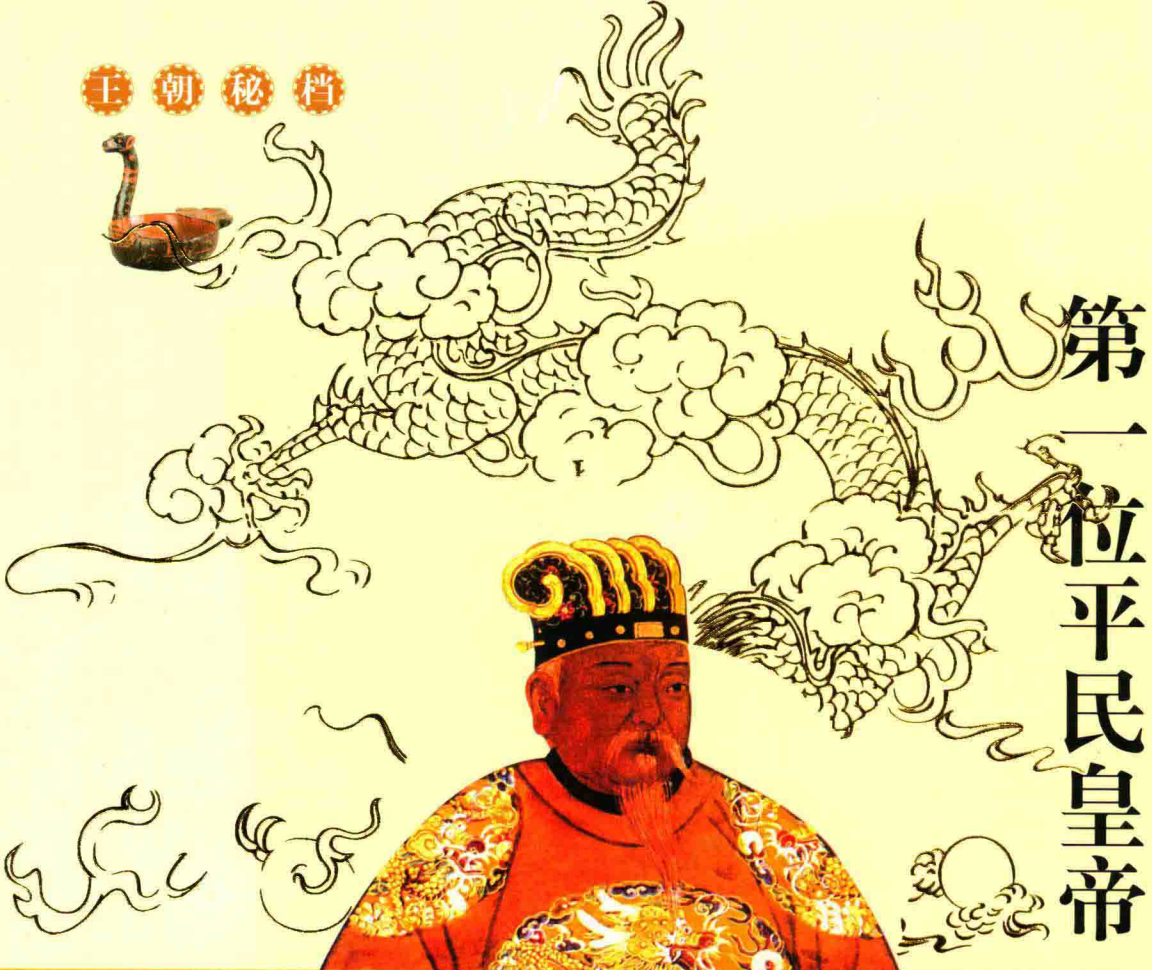


王朝秘档



第一位平民皇帝

中国历史著名帝王大传

李元秀 主编

乱世英雄，逐鹿中原图霸业
大风起兮，千秋万世传英名
最惜贤才，知人善用的帝王

走进中国帝王那些亦真亦幻的谜团里。

去真切地感受那些或者惊心动魄，或者缠绵悱恻，或者放荡不羁，
或者勾心斗角的帝王生活……

去靠近他们的内心深处，

触摸他们悸动的心跳，

讲解深藏在历史背后的王权帝国。

刘 邦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平民教育

刘 邦

乱世英雄，雄视中原四百载
 大风起兮，千秋万世传英名
 历史小说，红人民间故事

《三国演义》是中国古典四大名著之一，也是我国第一部章回体长篇小说。小说描写了东汉末年至西晋初年之间的历史故事，塑造了曹操、刘备、孙权、诸葛亮等众多鲜明的人物形象。本书是《三国演义》中关于刘备、关羽、张飞、赵云等人的故事，情节跌宕起伏，引人入胜。

人民文学出版社

王朝秘档



第一位平民帝王

中国历史著名帝王大传

李元秀 主编

乱世英雄，逐鹿中原图霸业

大风起兮，千秋万世传英名

最惜贤才，知人善用的帝王

刘邦

走进中国帝王那些亦真亦幻的谜团里。

去真切地感受那些或者惊心动魄，或者缠绵悱恻，或者成王败寇，

或者勾心斗角的帝王生活……

去靠近他们的内心深处，

触摸他们悸动的心跳。

讲解深藏在历史背后的王权帝国。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第一位平民帝王——刘邦/李元秀编著. —呼和浩特: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2009.7
(中国历史著名帝王大传/李元秀主编) ISBN 978-7-204-10104-7

I. 第… II. 李… III. 汉高祖(前256-前195)-传记
IV. K827=341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09)第121777号

中国历史著名帝王大传

作 者 李元秀
责任编辑 张惠钧
封面设计 宋双成
出版发社 内蒙古人民出版社
地 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新华大街祥泰大厦
印 刷 北京龙跃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1000 毫米 1/16
印 张 220
字 数 400千字
版 次 2009年8月第1版
印 次 2009年8月第1次印刷
印 数 1-10000套
书 号 ISBN 978-7-204-10104-7/I·2149
定 价 596.00元(全20册)

如出现印刷质量问题,请与我社联系。联系电话:(0471)4971562 4971659

目 录

第一章	真龙天子诞生	1
第二章	趁时借势入关	32
第三章	舞剑鸿门受封汉王	72
第四章	楚汉相争	86
第五章	争霸中原定基业	115
第六章	垓下决战	153
第七章	称帝天下	192
第八章	御驾亲征	208
第九章	平定诸王侯	234
第十章	高祖的刘氏家族	263

第一章 真龙天子诞生

龙年（前 257）刘媪怀上了刘邦。古人是根据蛇之形象创造观念中的“龙”的，故又称肖蛇为“小龙”，且有“深山大泽，实生龙蛇”的环境构造说。甲辰龙年刘媪在“大泽之陂”与龙相交，再生下属蛇的儿子，按当时人的思维方式，真是一段传奇故事。事实上刘邦的亲生父亲绝非刘太公，自然也就在人们将信将疑的流传中，逐渐地被认可。况且这种直接把血脉攀上神龙的谱系正好能证明刘汉皇家“真龙天子”君权神授，确实是一件好事。试看一部《史记》，上起炎黄尧舜，下至夏商周秦，一代代开山创业的老祖宗均是有母无父，事垂青史，给高祖派一个无名氏的“神”父，正是远溯传统，顺理成章。否则，司马迁又如何敢公然青简黑字地挑明刘邦与太公之间并无亲子关系！

沛县中阳里农民刘执嘉娶同村女子王氏为妻，其后四年间，王氏接连生了两个儿子，刘执嘉读过点书，可是种了几年地，全都忘记了。就按当地的习俗，给老大取名叫刘伯，老二叫刘仲。这年暮春的一天，王氏的娘家人捎信来，说她母亲生病了，叫女儿回去看看。第二天一早，王氏安顿好两个儿子，就回娘家了。这一去就呆了好几天，回来那一天，天气更加暖和，人也容易困倦。走了七、八里路，王氏感到十分劳累，脚像灌了铅一般沉重。

“得找个地方歇歇。”她一面想一面环顾四周。只见左边是一个大泽，泽边有一棵大柳树。树下干干净净，正是歇脚的好地方。王氏就坐了下来，不

一会儿，迷迷糊糊打起盹来，恍惚见一道金色的亮光从空中落下，接着一个身披金色甲衣的神人悄然向她走来，她有点害怕，却不知如何是好……

却说刘执嘉在家门口领着两个儿子玩耍，忽然看见天色变暗，不一会儿阴云密布，狂风大起，时而还有雷鸣电闪。他心中好生奇怪，不知三月天怎么会有这样情形。还没来得及多加考虑，就想起妻子正在回家途中，连忙把两个孩子叫进屋里，拿起雨伞就急匆匆去迎接妻子。

距离大泽有半里光景，他就看见一棵柳树下坐着一个穿蓝衣的女人，看身架像是妻子。接下去的情形却让他呆住了——一团巨大的雨雾罩在妻子上方，越来越浓，越来越暗。云雾中忽然出现一条赤色蛟龙。只见那蛟龙上下翻动，像是和另一条看不见的蛟龙纠缠在一起。过了一会，云收雨住，雾也渐渐散去，蛟龙不见了，太阳又放出暖洋洋的光芒。柳树下的妻子没有变化，仍然在酣睡。当满面惊恐的刘执嘉来到妻子面前时，妻子刚从梦中醒来。“你刚才怎么了？”执嘉急切地问。

“没怎么呀，我走路累了，就在这树下靠了一会儿，好像是睡着了。我梦见一个身着金甲的人来到了我跟前。咦，你怎么带伞来接我呢？”王氏站起身来，拍拍身上的土，笑了。

“这……没什么，咱赶快回家吧，两个孩子没人看哩！”刘执嘉正要解释，忽然像想起了什么似的岔开了话题。

从这以后，王氏又有了身孕。这是她第三个孩子了。按理说，王氏也该习惯怀孕的感觉了，然而，细心的她总感到这个孩子同前两个不一样。怀那两个时，头三个月难受得总是很厉害，常常呕吐，什么都不想吃，总是懒洋洋昏昏欲睡，没精打采的。这次不一样，从一开始她就食欲大增，见到饭菜就想吃，浑身都是劲儿。

从第三个月始，她的肚子就明显突出来了。到了第六个月，就像快临盆的妇人一样笨拙了。中阳里村的老妇人很多，而且都很长寿。看到她的样子，几乎所有的老太婆都说她怀的是双胞胎。

天越来越冷了，王氏穿上所有的御寒衣服，人显得更笨了。到了第九个月，她一点都走不动了，只得躺在床上捱日子。

“这个孽种，一定是个逆子！”刘执嘉看着妻子走不能走、坐不能坐，止不住骂起她肚里的孩子，“还没下来就这样折腾人，还能是个好东西？”他放下手中搓着的绳子，拍拍衣襟上的灰，坐在了妻子的床沿上。

“人家都说是双胞胎，你觉得如何？”他又说。

“我一直在琢磨着哩！”她拉了拉盖在身上的被子说，“我觉得是一个。他动的时候是一个地方，不像是两个孩子。”

“我也想过了。咱们刘家人丁不是太旺，咱爹说咱家多少代都是单传，到了我这一辈底下有了两个儿子了，这是老天保佑哩！如今哪能一下得个双胞胎？”刘执嘉搔搔头，若有所思的样子。“可是，我弄不明白你这肚子怎么会这么大，一个孩子哪有这么笨的？肯定是个不肖子！”

“他爹呀，你可别这么说呀，哪有天生就是不肖子的？再说。不管孩子咋样，都是咱的亲骨肉，咱都得一个样儿疼，你别另眼看他哟！”王氏抚摸着高高隆起的肚子，说得慢声细语的。

“不知咋的，我就是不喜欢这个孩子。看把你折腾的！”刘执嘉叹了口气，又搓绳去了。

终于熬到了日子——这天二月初八的早上，痛苦挣扎了几个时辰的王氏听到一阵婴儿响亮的哭声，一下子轻松下来，她长长舒了一口气。

“哟，瞧瞧，瞧瞧，是个小子，大黑个儿小子！”接生的李婆婆欢喜的喊声压倒了孩子的哭声。她一边说着，一边麻利地收拾脐带、打包儿。

“李婆婆，就一个小子吗？”坐在隔壁等候多时的刘执嘉忍不住问了一声。

“嗯，你媳妇肚子平了，看样子就这一个啦！瞧，这小子个子多大哟，一个顶俩，平日里我估计错了。”李婆婆此时已收拾完了，打开门，把婴儿递给刘执嘉。





红色的襁褓放在刘执嘉的手上，他双手平放着，仔细看这个孩子。只见他长长的个儿，黑里透红的脸儿，眉毛浓浓的，耳垂很厚，眼睛不大，却透着一种精明，刚出生的娃儿就左顾右看的。长方形的小脸上最引人注目的是那鼻子，又高又直。刘执嘉看着止不住皱起了眉头：“这孩子跟他两个哥哥不是一个样儿，人高马大的，没有老实相，不像一个听话的孩子。”

“唉呀！执嘉呀，五个指头还不一样儿齐呢，孩子哪能一个样儿？我看这小子是个武夫相。我老太婆接生一辈子，知道什么样的孩儿有什么样的出息。大凡老实孩子出息都不大。你看着吧，这小子长大比他两兄弟有出息。”李婆婆听了刘执嘉的话，唠唠叨叨地说着。

这边躺着的王氏一直没有言语，她太累了。况且刚才孩子出生时的一瞬间，她感到满屋里都是红光，心里感到奇怪，问李婆婆看到红光没有，只听李婆婆说没有看到什么光呀。她看了一会孩子，不知不觉睡着了。

这天傍晚，李婆婆来到刘家。“刘家的！刘家的！”她脚没进门，人在院里就叫开了，“刘家的，你说巧不巧？今儿村东卢家媳妇也生了个小子，我才从他们家来。那孩子也可人爱，名字都起好了，叫什么卢绾。卢老爹乐得合不拢嘴儿。”

王氏正坐在床上喂孩子，忙招呼李婆婆坐下，“这太好了，卢家老爹盼孙子盼了多少年了，这下了了心愿啦！”她笑咪咪地道，“说不定这俩孩子能成好伙伴呢！”

刘执嘉递给李婆婆两只红鸡蛋，“看来也该给这三小子起个名字了，”他一边看着妻子一边说，“我已经想过了，就叫季儿吧。”

“刘季？好！好！这名字好记，也好听！”李婆婆那没牙的嘴含着一口鸡蛋，连忙称是。

晚上，王氏正给孩子换尿布，她忽然叫了起来：“他爹，他爹呀，你来看，这孩子腿上长了这么多小黑痣！”

刘执嘉正在哄两个大儿子睡觉，听了此言连忙奔了过来，果然是许多小

黑痣，在孩子的左大腿上，狭长一溜儿排着。他靠近灯火仔细一数，竟有七十二颗。

“早上李婆婆咋没看见呢？”王氏疑惑地问丈夫。

“她老眼昏花的，咋能看得清？又怕孩子冻着，收拾得快，她也没在意。”

“是七十二个吗？我再数数！”她把灯儿靠近些，仔细又数一遍，还是七十二个，不多不少。“他爹，这不会有什么不好吧？”看着丈夫，她眼睛里流露了不安。

“嗨，不会！只要身体结实，痣算什么？谁身上没有痣？多少而已。不要紧！”刘执嘉说得很果断，他知道妻子是个多心人。

王氏听了，舒了口气，慢慢地把孩子包起来了。

时光如流，岁月如梭，转眼间刘季长到六七岁了。他的下面又有了一個刚半岁的小弟弟，取名刘交。和兄弟们相比，刘季有许多令他父亲皱眉的地方。上面两个哥哥早已是父母的帮手了，放牛放羊、割草喂猪、拾柴禾捡豆子的，什么都能干，老实忠厚。尤其老二。天生一副干农活的把式架子。大人干什么，他都用心看，用心学。他常问母亲说：“娘，村里人都说爹是个能人儿，耕种、耘灌、收打、扬储、修犁修耙收拾木匠活，没有他不会干的。我长大了，要超过爹，我要比爹干得还好！”每当这个时候，刘执嘉就会哈哈大笑：“好小子，有出息！将来准比爹过得富裕。”

和大哥二哥相比，刘季的个子高，长得结结实实。年龄比他的哥哥小好几岁，乍一看却和他们差不多高，身体比他们壮实。可是，他就是不喜欢帮父母干活儿。七岁的孩子，村里闲玩的不多，可刘季一天到晚在外面疯玩，领着一帮比他小的娃子跑得满天风。分成两队打架玩，偷张家的桃子、摘黄家的李子、打王家的狗、撵李家的鹅，一天到晚闲不住。中阳里村提起刘季，没有不摇头叹气的。谁家的墙头突然出现个大洞，谁家的小猫掉了半截尾巴，谁家的烟囱堵住了，想到要找的第一个人就是刘家小三子。



中国五千年
帝王将相
卷一





隔三差五的，总有人来到刘执嘉院门口叫嚷：“刘季！小刘季！我家的狗是不是你打的？”“刘家小三子，我家小鸡雏儿少了两只，你拿了没有？”“我家小顺的头是你打破的吗？刘季你出来！”……

刘执嘉和王氏为刘季不知对众乡亲陪了多少不是和笑脸。有许多次刘执嘉气不过要打他，还没拿家伙，他就早已飞出家门，跑得远远的了。“瞧你养的好儿子！净给我惹事生非，早晚非把我气死不可！”抓不住儿子，刘执嘉就会对妻子发火儿。

“你消消气儿，他爹。”这时候王氏总会递来一碗热水，笑咪咪地，“一个孩子一个性儿。再说，人家都道是七岁八岁狗都嫌，长大了就好了！”

“长大了？谁知道他长大了能不能老实点？咱一家子都是老实人，怎么会出一个这样惹事的儿子！嗨……”刘执嘉蹲在那儿生闷气儿。

一晃又是六、七年过去了，刘家的最小孩子——刘交七岁了。这孩子不知为什么，对读书识字感兴趣得很。邻家有一户人家家境好，请了私塾先生教儿子读书。

有一天刘交偶然经过人家门口，听到读书声竟走不动了。他倚在人家门口听着，一直到黄昏散学。回到家里，他竟然把下午听到的一段《尚书》完完全全背下来了，还能给爹娘讲明白每句话的意思。

“他爹，这小子看来是个读书的料子。”王氏把刘交搂进怀里，眼儿笑成了一条缝，“咱是不是也该让他念念书？”

“嘿嘿，这小子平时就文乎乎的，像个书生。说起来念书，咱家这几年也过得不错，地多了，粮多了，也有点钱。可是……”他看看妻子，有点犹豫，“专门请个先生可请不起，只能看看跟谁合请一个。一个先生花费可不小哩！吃、用、工钱。再说，他三个哥哥都没念书，不也挺好吗？庄稼人，能过好庄稼人的日子就行喽。”

“他爹，你别这么说。你还记得爹临死前的话吗？他老人家说就不相信咱祖祖辈辈就该是平民命。想过得红火些，不读书咋行哩？”

几天后的一个黄昏，住在村东头的卢公摇着一把扇子，晃晃悠悠地来到了刘家大门口。自从几年前两家同一天得了儿子，两家大人孩子关系就亲热了许多。有事没事儿，卢公就会来刘家院子拉呱儿，说说孩子，讲讲地里的收成，唠唠乡里乡亲的事情。卢家的女人也喜欢走来，坐在院子里的老槐树下，和王氏一起说笑，一起纳鞋底、缝衣服。刘执嘉两口子老实，不喜欢串门儿，可一见到卢家两口子都高兴。

“老刘在家吗？”刚进门卢公就大声嚷道，“听说你要请先生教儿子，有这事吗？”

刘执嘉正忙着修理家里的锄头什么的，一见卢公到来，马上放下活计迎上去，递给卢公一只小凳子。“是卢兄呀，有这事。你问这做什么？”

“你看，季儿和绾儿都不小了，十几岁的半大小子，成天不务正业，只是在外面晃荡。除了野跑胡闹，啥事儿都不干。我看咱不如让他们和你家四小子一同上学，先生两家合伙请，咋样？”

“什么，你说那俩小子？卢兄，你家绾儿还老实点，我家的季儿那样子，你看是念书的人吗？成天屁股底下像着了火一样，哪能坐得住？叫他念书，不是赶鸭子上架吗？”刘执嘉脸上全是苦笑。

“嗨，刘兄，我家绾儿就是你家三小子的影儿，有你家三小子的地方就不会少了我家绾儿。两个猴小子谁比谁好些儿？我是这样想的，娃儿大了虽然不好管，可也得想想办法儿，不能由着他们去。请个厉害的先生管管他们，让他收收跑野了的心，按按他们的性子，兴许能上道儿。再者，念点书总比不识字强。这俩小子，咱还能指望他们读书换官儿做吗？能认点字就行了。”

“什么？叫我念书？我不干！”第二天早上，当王氏把读书的事儿告诉刘季时，刘季当下就一口回绝了。

坐在一旁的刘执嘉一听就火了，站起来吼道：“这个不肖子，你是怎么说的？你再给老子说一遍！”

刘季看爹发了火，嘟着嘴不敢吭气了。王氏连忙站到爷儿俩中间，“季



中国历史名著第一位帝王





儿，你不念书，不识字，又不学农活，将来怎么过日子？”

“我……我将来去闯天下去，到外面混事儿，还能没饭吃吗？”一看娘挡住了爹，刘季有了胆子，低声咕嚕道，“读书管什么用？村里几个私塾先生穷成那样儿，我还能像他们那样儿吗？我只听人说古代尧帝、舜帝厉害，掌管天下，没听人说他们读了多少书。”

“好哇！你听听，你听听！他还那么多理儿呢？这小子无法无天了，你养的好儿子！”刘执嘉指着刘季，脸都气白了。

“季儿，娘说不出什么深理儿，可是知道贵人都读过书，不读书只能种种地。你都十几的人了，该听话了。”王氏叹了口气，一脸的无奈。

“别跟他说那么多！哪能由着他来？告诉你，小子，明天开始，你和交儿、绾儿一起念书去。你敢再说个不字，老子打断你的腿！”说完，刘执嘉“啪”地一声把手里的木棒甩在墙角，让刘季吓了一跳。

一听说有卢绾一同念书，刘季心中不禁大喜过望，“管它呢，念书不念书再说吧，有卢绾就能一起玩儿喽。”想到这儿，他变了调儿，顺从地道：“是，爹，我明天去。”

从此以后，刘季、卢绾、刘交三人开始了读书生活。教他们的是王老先生，一个十分严厉的老书生。刘交是读书的孩子，一天到晚苦读不倦，深得王先生的赏识，至于刘季和卢绾，用在学习上的时间只不过十分之三四。上课时三人面对着王先生，他们不敢乱动。王先生手里总是握着三尺长两寸宽的一根竹板条，三人犯了禁就得挨打。一板下去，就是一道红痕迹。刘季和卢绾挨打的次数不计其数。

有一次，两人课后贪玩，王先生要背的十首诗只背会一首，王先生发了大火。这次没打他们手，而是打了他们的屁股，每人二十下，打得二人泪水直流。捱到下课，王先生走了，刘交回家了。二人抹抹眼泪，相对无语。忽然，刘季说：“小绾，你看看我的屁股打出血没有。”一边说，一边脱下了裤子。

卢绾看了一会，说：“血倒没有，左边屁股上像打出了一个‘王’字。三横条，一竖条正像一个‘王’。”

“真的，有这么巧？我看看你的屁股。”刘季一边说一边拉开了卢绾的裤子，“唉呀，小绾。你右屁股上有一个长方形红块块，像一块地。”

“那又怎么样？还不是一样痛？”卢绾哭丧着脸道。

“这是一个征兆，我将来要做王，你要做侯有封地。”刘季一本正经地说。

刘季十八岁那年，王老先生病逝了。刘季和卢绾自由了，他们把书本典籍全都塞进了书箱，又开始了四处闲荡的生活。此时的刘季身高七尺八寸，相貌堂堂，方脸圆目，长脖颈高鼻梁，走起路来呼呼生风。卢绾身材颇长，清瘦硬朗，面貌白皙。二人形影不离，中阳里村的父老乡亲都说他们是异姓兄弟。两家老人虽然对这俩小子不满意，可是看到他们亲如手足，倒也欢喜。

此时，刘伯刘仲已成家立业，各自分开另过。老大和老二和他们分出去另过，责任全在刘季。他一个大小伙子成天肩不担担，手不提篮，家里家外啥事儿不管，作爹娘的看不惯，何况哥嫂呢？他心里有数，知道日子久了会脸红，所以早早就让两个儿子分开过了。

刘季不知什么时候染上了喝酒的嗜好，带着卢绾在外面结交了许多酒肉朋友。他们都是两手空空，不务实事的游手好闲之徒。三五成群在村里游荡，今天在张家吃喝，明天在李家吃喝，后天又去了黄家。时间久了，谁家的父母都受不了。父亲刘执嘉一气之下追着他在村里打，但他一点也没有悔改的意思。刘执嘉干脆不再让刘季回家，他余怒未消，看了刘季就来火儿。

刘季不怕，他轮流在大哥、二哥家蹭饭儿。这一年，中阳里村的刘季已是二十七岁的人了。一如既往，他还是游手好闲，不愿意以种地为生，靠父母养活。

父母越来越老了，父亲还是常常骂他：“这个不肖子呀！以后该如何是好呢！”骂还骂，但火气小了。他知道他的三儿子就那样儿了，改不了了。现在



中国五千年来第一位平民帝王





他们老俩口还能干动地里活，还能勉强糊住嘴，可是儿子大了，他们总有老死的时候。到那时，这个三儿子怎么过日子呢！

这一年，天下一统，秦王成为天下皇帝的大事当然也传到了丰邑。刘季感到自己也该寻找出人头地的机会了，他找来了几个小兄弟，说出了自己的想法：“如今这天下换了国君了，咱们的命运开始掌握在另一位龙子手里，我们哥儿几个也该找点事情干了。今天，兄弟叫你几个来，是想叫你们自己各人为自己拿个主意，也替我想个办法。”

说到这儿，刘季声音放低了一些：“你们也是知道的，我家老爷子天天不给我好脸儿，再这样下去，我没办法再面对他老人家了。”他看了看众人，一脸的无可奈何。

常在一起玩的弟兄们这个说你去贩丝，那个说你去给人家当保镖，最后一个叫茅鸿的说：“自古以来，读书人费尽心思，寒窗苦读，到头来不就是想得个一官半职吗？做生意的人挣了钱以后，他们最想的就能谋个一官半职，来抬高自己的身价。至于说种田的，做个小手艺的，最羡慕的还是当官的。数数能在历史上留名的有几个不是有官位的？这是为什么？因为有了官职就什么都有了。再说，当了官以后，人人都对你点头哈腰，你心里也舒服。这人活一世，图落个什么？不就是称心快意吗？我琢磨了许久了，季哥天生就是一个为吏的料子。他讲义气，脑子活，待人宽厚，和谁都能处得来。官府里就需要这样的人，上上下下都能活络相处。我敢说，他要去做吏，很快就能升上去。等他上去了，能不拉咱兄弟一把吗？”

“说的是！”众人纷纷赞同。

刘季早已是笑容满面了，他不时地点头。他站了起来：“今天茅鸿的话算是说到我心里去了。说真的，我就老琢磨着有最适合我干的事儿，可老是没找对谱儿，今儿是受了点拨了。弟兄们，从明儿开始起，我就去学习为吏之道。若是我以后发达了，弟兄们是肯定忘不了！好啦，走吧，今儿我请客，上小酒店去！”

春去秋来，光阴荏苒。不知不觉之中，又是三、四年过去了。刘季一边学习为吏之道，一边常去县中走动，有意识地通过各种关系认识县衙中的人。他明白，像自己这样出身于布衣、没有读过多少书的人，没有人推荐是很难走入官场的。

渐渐的，他认识了几个县吏，萧何就是其中一个。这萧何是丰邑人，自幼饱读诗书。他出身于一个中等地主之家，对下层人的生活十分了解，为人处事精明而又公正。在沛县衙中，他做吏掾。一般做这个官职的人，大多奸诈狡猾，喜欢利用手中职权榨取百姓钱财。但是，萧何以他的公正赢得了沛县人的一致称赞。萧何不仅对法典书籍情有独钟，还酷爱历史，熟悉阴阳之学。

刘季认识他纯粹是一次巧合。有一天，天很热，他和县衙的几个小吏在黄昏时分来到了城外的一段偏僻护城河边。这里杂草丛生，少有人来，上有参天大树，下有清澈的河水，是夏天洗澡纳凉的好地方。虽是傍晚了，天还是燥热得叫人受不了。空中一丝风都没有，蝉儿在树上使劲嘶叫，叫人心里烦躁。萧何此时恨不能一下子跳进河中去，让河水洗去一心的烦闷。但是，等他们到的时候，发现河里已来三、四个人了。

他和同来的人急急脱了衣服，约摸半个时辰后，萧何才同几个伴儿上到岸上。那几个人还没走，只穿着短裤在树下纳凉说话儿，歪歪斜斜躺在草地上，十分惬意的样子。他们几个似乎也受到了感染。也都只穿了短裤朝地上一躺。近旁是紧挨的几棵大树。树枝遮天避日。地上带着湿气，潮润润的，舒服极了。萧何长长舒了一口气。这几天正忙一个案子，他累坏了，能在这偏僻的地方躺下来，随心所欲地闲谈，把官场的一切礼仪扔到一边去，不能不说是一种享受。

旁边的几个人正闲扯得起劲，一个个眉飞色舞的，似乎说的是中阳里村一个酒馆里的趣事。恰在这时，夕阳的光芒正斜照在那几个躺着的人身上。当萧何转过头的一刹那，他最先看到的是一个人左腿上几排黑痣，他暗吃了



中国历史名著丛书





一惊：“此人腿上怎么会有这么多黑痣，而且呈一字排开状？”他忽然像想起了什么，又去看那人的腿，想看清那黑痣的排列形状，更想知道那黑痣的数目，因为他心中知道一个神奇古老的秘密传说。“我得想办法看清那痣！”他想。

过了一会儿，他站起身来，向那几个躺着说话的人走去。萧何定睛看那人，只见他方脸长颈，鼻正口丰，紫红色面容，留着一副潇洒的胡须，虽是乡间之人，却透着一股不凡之气。“好一副帝王之相！”萧何看罢，心中不由赞叹。他听人说过，当今皇帝秦始皇，乃是蜂鼻长目，咄咄逼人。面前之人，口丰鼻正，龟背长腿，身高八尺，更有一番帝王之相。

“在下是萧吏掾，萧何！请问老兄尊姓大名？”萧何先说话了。

“在下是刘季，中阳里村人氏，布衣小民一个！”刘季眉开眼笑，拱手相敬，非常恭顺。

两个人聊了一会儿，熟悉了，萧何说去细看那腿上的黑痣。这一看非同小可，萧何心中又一大惊，原来，这刘季左大腿上的黑痣呈八行排列，每行不多不少，正好九个。

“难道这刘季乃是赤帝之后吗？”萧何心里反复嘀咕，惊异不已。原来，熟读百家之书的萧何知道这么一个古老而神秘的传说：在上古时期，五位主持天地事物的帝王中，赤帝的脸上就有七十二个黑痣。刘季脚心也恰有黑痣，他是否是赤帝之后呢？如果是这样的话，将来推翻秦始皇的一定是他！

萧何神思飞到了体外，心思早已不在对话中，那边的刘季看他有一句没一句地搭话，不知何故。看看天色已晚，和几个小弟兄穿好衣服，准备离开了。临行前，两个人互相告别，从此就成了熟悉的朋友。

九个月后，当秋色刚刚染上大地的时候，一个机会到来了。秦始皇下令设立郡县制之后，县里设立了亭乡制。

所谓亭乡制，就是十里为一亭，十亭为一乡。每亭设亭长，每乡设里正。亭长的职责是掌管一亭的治安，管理来往旅客，处理民事纠纷。全县的亭中，